建湖县人民医院医疗废弃物处置项目（二次）单一来源采购成交公告

一、项目编号：JSZC-320925-SGGC-D2026-0025

二、项目名称：建湖县人民医院医疗废弃物处置项目（二次）

三、中标（成交）信息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评审报价	中标/成交金额
1	盐城洪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1320923354534392F	阜宁澳洋工业园纬二路18号（F）	1199773.23元	1199773.23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建湖县人民医院医疗废弃物处置项目（二次） 服务范围：对建湖县人民医院全院医疗废物（感染性、损伤性、病理性、化学性、药物性及残肢死胎、污泥、废液等）进行收集、转运、处置，防止医疗废物污染环境。 服务要求：（1）医废处理单位应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医疗废物管理相关法律、专业技术、安全防护以及紧急处理等知识的培训；（2）医疗废物运送频次不得少于每天2次，有特殊情况的，接到医院通知后应及时增加运送频次，如因未及时运走医疗废弃物导致医疗处理站废物暂存超负荷，影响医院运行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医废处理单位承担；（3）防护要求：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如手套、口罩、防护服等）；（4）原位无害化处理技术服务：在医疗机构内部处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使用处理技术应满足《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标准；（5）中标人须在医疗废物暂存间配置全覆盖的视频监控且与医院原医疗废物信息化系统接口对接，以方便医院对所委托的医疗废物处理情况进行了解和监督，帮助医院将医疗废物的收集、转运、贮存、交接、处理全过程实现信息化和智能化管理；其他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时间：一年。 服务标准：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秦琴、徐友兰、徐春林（采购人代表）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如中标人响应成交，领取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费用按照苏招协【2022】002号文的收费标准×50%收取，费用为10248元（通过数字人民币方式交款）。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单位名称：建湖县人民医院

单位地址：建湖县南环路666号

联系人：韩先生

联系电话：0515-806153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单位名称：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建湖县湖中南路天铂·铂金街（建湖宝龙广场）11幢二楼207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电话：0515-806630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先生

电话：0515-80663088

十、附件

1. 采购文件（已公告的可不重复公告）

2. 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适用于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应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